



逐步探索自己的 管理模式,是期货市场 规范化发展的 一个重要条件

目前发达国家对期货市场的管理有三种模式:一种是统一机构、统一法规的模式;一种是条条分割,商品和金融各有其法规的模式;一种是期货证券统一行政管理的模式。我认为我国应实现第一种管理模式,最重要的是要避免第二种管理模式。若想促进期货市场的规范化发展,必须有统一的监管机构、统一的法规,物资商品期货和金融商品期货不分割。第三种模式在期货市场不太发达的初期是可行的,但内部也必须分开。因为证券属现货,与期货应实行不同的规则;若实行同一种规则,将会出现问题,到期期货市场发展达到一定阶段,应分离出来,进行专门的管理,设立类似美国期货交易管理委员会的机构。

从我国国情出发,初期不一

定非要建成三个层次的监管体系,可以先强化交易所的监管和国家的行政监管。协会可由期货业者自动联合,成立自律组织,制定一些自律条文,由粗到细,逐步健全,切不可政府包办。

(摘自1994年3月4日《光明日报》常青的文章)

仍需坚持全心全意 依靠工人阶级 办好企业的方针

现在提出劳动力市场的概念,并不动摇工人阶级主人翁的地位。这是因为,第一,承认劳动力市场,只意味着承认劳动力具有商品的属性,并不等于劳动者就是商品。劳动者具有支配自身劳动的自由,应该说是历史的进步。第二,承认劳动力市场,并不意味着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劳动力市场与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劳动力市场没有本质的区别。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者是向劳动者集体交换自己的劳动力,并参加民主管理,使其真正实现了劳动力的个人所有权。第三,工人阶级的主人翁地位,是就工人阶级整体而言的,劳动者个人不等于劳动者整体。劳动者个人出卖与保留自身的劳动力,并不表明他就丧失了作为工人阶级一分子的身份。同时,随着改革的深化,我们还应通过立法的形式,进一步建立、健全劳动力市场的竞争秩序、维护广大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摘自《经济管理》杂志1994年第2期《新议篇》)

1994年宏观调控的 总体对策

1994年经济的走势,在实际运行中,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宏观调控政策的取向、力度,及其实施效果。1994年宏观调控的总体对策,为“软着陆”政策,也就是适度紧缩政策,既不是强力扩张,也不是全面紧缩。

在宏观调控的力度上,则要十分谨慎。因为这种紧缩政策若力度把握不好,一种情况是力度过强,则会使已经在回落的经济大幅度下滑;另一种情况是力度过松,使“软着陆”不到位,则又会使刚刚回落的速度发生强力反弹,给1995年乃至90年代后半期经济的健康、持续、快速增长埋伏下隐患。

由以上考虑出发,1994年宏观调控的主要经济指标的把握为:

(1) GDP增长率,控制在10%左右;

(2) 工业总产值增长率,16%左右;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控制在13 600—14 000亿元左右,比1993年名义增长20%左右,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为12%左右,略高于GDP增长率,略低于工业生产增长率;

(4) 新增贷款,控制在5 500亿元左右,比1993年增长约20%;

(5) 新增货币发行1 000亿元左右,比1993年增长约17%。

(摘自《经济研究》杂志1994年第2期第6页)